

法國教師法大選議題

駐法國臺北代表處文化組

六十年來，公立學校教師法問題，特別是每週授課時數規定，一直是法國歷屆政府不敢觸碰的禁忌。事實上，1950 年公佈的一項法令規定「通過中學教師最高資格考之文科與理科教師每週授課時數十五小時，其他教師每週授課時數十八小時」。目前，法國教師雖進行許多教學以外的工作，但教職與薪資給付始終依此工作時數定義。然而，近年來法國學生在國際評比上表現不佳、政府持續刪減教職名額，使許多教師需加時工作，去年又實施師培制度改革…等各項因素，在 2012 年總統大選將至之時，教師法與授課時數遂成為重要的辯論議題。

目前，執政黨已公開表示唯有教師法改革才能促成學校進步。法國總統薩柯奇(Sarkozy)亦希望在總統競選活動中討論此議題，並表示教師有雙重任務：班級教學與學生個別追蹤。另外，須增加教師在校時間。

左派社會黨五位黨內初選候選人對此敏感問題則莫衷一是。黨主席 Martine Aubry 認為應重新定義教師任務，但未表明是否應終止 1950 年的法令。另一位候選人 Francois Hollande 則表示，教師工作環境已嚴重動搖，自己不會輕易碰觸教師法改革的議題。2007 年代表社會黨參選的 Segolene Royal，依上屆大選期間舉行的圓桌會議討論結果，主張教師每週需駐校 35 小時，但政府同時需改善教師工作環境。Manuel Valls 提議與教師訂立新合約，並表示「需改變教職定位，延長教師在校工作時間，但亦得重新評價教師工作。政府應了解明星學區與郊區問題學生眾多的學校，教師的工作內容並不同」。最後，Arnaud Montebourg 則提議「重新規劃教師工作，將各項新任務納入其中」。他強調「目前，教師負責的許多工作無法獲得薪資加給，許多教師都希望我們能認識教師工作的這些面向」。

事實上，薩柯奇於 2007 年當選後便會任命國策顧問 Marcel Pochard，主持「教職發展委員會」(Commission sur l'evolution du metier d'enseignant)，並於隔年二月公佈調查報告。報告中呼籲法國當局重新思考教師角色定位，但因各項反對聲浪，教師法改革相關討論終被捨棄。

現任教育部長 Luc Chatel 日前受訪時表示此議題雖不再是禁

忌，卻依舊敏感。為避免引起教師不滿，他希望透過總統大選的政見辯論，讓教師自行選擇。他期待能「對新的教師法與志願教師問題進行反省，並涵蓋教師新任務、在校時間、改善教師待遇等議題」。他亦強調「目標必須明確，讓這種新法規具鼓勵性，但不會過度增加政府財政負擔」。他還提出芬蘭教育體系作為參考，在芬蘭教師須完成一系列課業輔導與監護的任務，合約中並明定與其他教師協調討論的時數。

Marcel Pochard 亦希望藉總統大選，使教師法改革問題浮上檯面，並認為這是法國的當務之急。他表示，「全國人民都知道教育系統出了問題，不敢再宣稱擁有全世界最好的教育制度，這是項警訊。我們必須重新定義教職，如此才可避免教師法改革將在教師界引起的災難後果」。

Marcel Pochard 對教職問題的評論與 2008 年時相同，他認為「若我們始終依國家薪資標準表來管理教師生涯，而不採取更加個人化的方式，在此問題上將不會有進展。某些教師界代表希望透過維持國家標準來保護教師；但事實上，這對教師不利，許多教師盡責工作績效優良，但卻發覺投入對渠工作成果視而不見的國家機器。政府應與教師簽訂合約，並改善教師待遇，例如，我很驚訝的發現，公務人員的額外加給是底薪的 26%，但教師則不及底薪的 10%」。

最後，若能獲得相關保障，教師工會表示並不排斥必要的法規改革。

資料提供時間： 2011 年 9 月

譯稿人： 駐法文化組

原始資料來源： 2011 年 9 月 1 日法國世界報(Le Monde)